**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人：溧阳市人民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总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2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31

 友情提醒 4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溧阳市人民医院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中宇财务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1月14日下午2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项目名称：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46.5万

最高限价：人民币46.5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采购需求：溧阳市人民医院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本次申请建设的一站式预约管理系统，能够将医院各检查科室检查项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诊间预约、预约中心预约（集中预约）、自助预约、手机预约、全自动预约等多种方式，采用动态规划算法、运筹学最短路径等算法自动规划预约时间，使患者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预约、检查，实现资源利用与管理。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100个日历日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资产运营良好，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供应商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6.参加招标活动前二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7.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8.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9.提供供应商为磋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4年10月-12月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

10.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形式。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12月31日至 2025年01月08日（*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中宇财务室

方式：（供应商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磋商文件）

(1)线下获取：将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liyang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采购文件费用后，采购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供应商邮箱。

(2)现场报名：磋商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中宇财务室。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从企业账户缴入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现场报名缴纳，缴款时请备注项目编号，采购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潜在供应商须在上述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缴入以下专用账户，禁止第三方代缴。未按规定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供应商登记表（格式见公告附件1）

报名费专用帐户：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中关村支行

开户行行号：314304381397

账 号：1225300000009045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1）供应商登记表（格式见公告附件1）

**财务室电话（查询标书款）：0519-87252266**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1月14日下午2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

##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2025年01月14日下午2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现场踏勘：供应商可以在报名截止时间前自行安排人员至现场踏勘了解项目情况，在成交后不得以未踏勘现场为由向采购人提出其他任何要求。

2.澄清：

①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澄清或疑问的供应商，均应在2025年01月08日17：30 前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中的通讯地址，将疑问内容一次性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

②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本机构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3.响应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响应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不论供应商成交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4、磋商保证金要求

①磋商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江南农村商业银行中关村支行

开户行行号：314304381397

账 号：1225300000009045

②磋商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③磋商保证金金额（人民币）：0元

④报名单位须在第2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磋商保证金从企业账户缴入磋商保证金专用账户，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磋商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磋商保证金在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磋商保证金专用帐户。

⑤未按上述4条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磋商小组拒绝。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溧阳市人民医院

地址：溧阳市建设西路70号

联系电话：0519-6809185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常州市溧阳市昆仑街道泓口路333号苏华国际广场19楼08室

联系方式：0519-85782055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左学文

电　话：0519-85782055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一、总则

#### 1、采购方式

本次采购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本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所述项目。

#### 2、合格的供应商

2. 1满足竞争性磋商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2. 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 3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3、适用范围及定义

#### 3.1适用范围

依据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本须知。

#### 3.2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磋商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不良行为记录”系指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16.5条中相关内容）。

3.2.3“参加采购活动前二年”是以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 4、磋商费用

4.1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磋商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成交供应商须按成交金额的1.5%计算并支付成交服务费以及其他相关费用，成交服务费按上述计算不足3000元的，按最低人民币3000元收取。

4.3本次招标**按4.2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

####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购买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约束，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制作响应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项目需求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响应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响应文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前，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若供应商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供应商根据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参加竞争性磋商的决定。

7.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7.1、7.2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供应商。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采购人机密等不利情形，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竞争性磋商文件发出后，在规定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8.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竞争性磋商截止日期和竞争性磋商开始日期。

8.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 9、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竞争性磋商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10、响应文件构成

10.1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10.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资料目录。**

#### 11、证明供应商资格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供应商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竞争性磋商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供应商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报竞争性磋商报价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各分项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有关报价的内容

**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本项目报价为固定总价，磋商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各项保险、日常管理、耗材、福利、税金、第三方系统改造的接口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项目招标服务费用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和磋商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磋商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响应、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未填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成交后，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总价内。**

12.3货币

响应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2.4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2）项目总价：按各项目单价与数量乘积的总和。

#### 13、偏离表

13.1供应商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带★号的内容要求必须进行实质性响应，不响应和负偏离都将视为无效响应；

13.3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供应商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要求的标准。

14.2供应商的服务机构、服务的制度、服务人员。

14.3提供参加本项目实施的组成人员资历表，包括每个组成人员的技术职业资格和项目中承担的角色。

#### 15、响应函和报价一览表

15.1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盖章及签字。**

15.2 报价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响应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时一律按报价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加和汇总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进行修正。

#### 16、磋商保证金

16.1 供应商提交的磋商保证金应**从供应商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竞争性磋商时，对于未按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而予以拒绝。**

16.3未中标的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磋商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本采购代理机构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二）供应商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三）供应商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四）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五）提出不当要求，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六）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的。

（七）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八）向评审专家、采购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6.6成交供应商违反第16.5条规定，并且导致成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原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成交供应商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一）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二）如最终成交价高于原成交价的，原成交供应商应当以成交价的差价对采购人进行赔偿。

#### 17、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7.1自竞争性磋商当日起60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响应，将被拒绝。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于原有效期满之前，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参加竞争性磋商。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 18、响应文件份数和签署

18.1 供应商应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响应文件，每份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2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响应文件目录索引，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响应文件中。**

18.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9、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19.1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论供应商中标与否，响应文件均不退回。

19.2 密封的响应文件应：

(1) 在封皮上注明供应商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 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19.3 如果响应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原封退回。

**19.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 20、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1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规定地点。

20.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权酌情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在此情况下，供应商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供应商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0.3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公证人员或供应商代表当众检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 21、迟交的响应文件

21.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竞争性磋商公告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1.2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 2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通知采购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2.2 供应商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

22.3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作任何修改。

22.4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至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 五、磋商与评审

#### 23、磋商

23.1采购代理机构按本须知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竞争性磋商活动。磋商活动由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供应商代表及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3.2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明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竞争性磋商活动。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未准时参加磋商活动的视为自动放弃竞争性磋商，其响应文件将不予评审、不予退还。

23.3现场由公证人员或供应商代表查验响应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

23.4磋商小组对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可根据评审情况分别对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23.5视评审情况需要，供应商代表进行澄清、回复磋商小组的提问；

23.6视评审情况需要，进行包括但不限于价格、技术以及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的商讨；

**23.7供应商最终填写总报价（至少二次，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首次报价，合同单价按最终总报价同比例浮动）、填写承诺函；**

23.8报价超预算者不成交；

23.9磋商小组经过与供应商的磋商，根据供应商的承诺、响应程度和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审。

23.10如磋商过程中出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未尽事宜，由磋商小组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项目实际情况讨论决定。

#### 24、磋商小组

24.1 采购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审工作。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4.2采购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磋商小组。但人数不得超过磋商小组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采购人代表，必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采购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4.3磋商小组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成交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4.4磋商小组将对供应商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4.5未经磋商小组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审现场。

24.6 磋商小组成员负责具体的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4.6.1 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4.6.2 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4.6.3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4.6.4 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4.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4.7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4.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4.7.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4.7.3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24.7.4 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24.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24.7.6 配合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25、磋商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5.1竞争性磋商结束后，直至向成交供应商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成交信息，须经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5.2在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3 在评审期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磋商小组成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系。

#### 26、磋商的澄清

26.1评审期间，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6.2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小组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部分，但实质性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6.3 接到磋商小组澄清要求的供应商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27、对响应文件的审查

27.1响应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竞争性磋商的资格。

符合性检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7.2在详细评审之前，磋商小组将首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是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磋商小组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磋商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7.3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将予以拒绝，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7.4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处理，该响应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7.5磋商小组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7.6磋商小组将允许修正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

**27.7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工艺、材料、设备、参考的商标或样本目录号码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磋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单位的需要。**

#### 28、无效响应条款和废标条款

28.1无效响应条款

（1）未按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相关要求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2）供应商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3）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盖章的；

（4）供应商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5）经磋商小组认定与竞争性磋商文件有重大偏离；

（6）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7）报价超过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①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②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③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④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⑤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⑥不同供应商的磋商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9）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2）其他被磋商小组认定无效的情况；

（13）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无效响应的情形。

28.2废标条款：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4）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29、评审**

29.1磋商小组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9.2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的评分办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29.3 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29.4磋商小组有权评定成交供应商，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供应商中标。同时，为维护国家利益，采购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供应商承担任何责任。

### 六、定标

#### 30、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30.1磋商小组根据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30.2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５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预成交供应商。

30.3预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预成交供应商、预成交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 31、质疑处理

31.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1.2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供应商。

31.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供应商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1.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31.5供应商未在第31.1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31.1至第31.4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1.6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磋商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7条（磋商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1.7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及被质疑的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质疑处理期间，暂不予退还。

31.8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磋商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9被质疑的供应商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1.10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成交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成交的，采购代理机构对成交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1.11若异议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1.12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 32、成交通知书

32.l 预成交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2.2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成交服务费的支付。

32.3采购代理机构及采购人对未成交供应商不承担解释其未中标原因的义务。

### 七、授予合同

#### 33、签订合同

33.l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3.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为依据。

33.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3.4成交供应商未按期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3.4.1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采购人及成交供应商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3.4.2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 34、货物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采购人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货物和服务数量或金额的10%。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溧阳市人民医院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本次申请建设的一站式预约管理系统，能够将医院各检查科室检查项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诊间预约、预约中心预约（集中预约）、自助预约、手机预约、全自动预约等多种方式，采用动态规划算法、运筹学最短路径等算法自动规划预约时间，使患者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预约、检查，实现资源利用与管理。

**二、项目要求：**

1. 检查资源预约管理

统一构建医技预约检查资源及号源池，向各预约渠道发布预约计划，对检查资源统一规划。系统基础功能管理如：系统用户、用户权限、数据权限、规则权限、临床科室维护、检查项目、检查设备、预约分类、扫描方式等。

▲供应商应具备医技号源统一管理的能力，需提供以下任意一类，如统一号源类、统一资源类、医技号源类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1. 检查预约资源统计分析

检查预约的各项指标数据，包括当前预约量、到诊量、平均预约时长、平均等待时间、不同渠道预约量、不同来源预约量等，实现各项数据的实时动态刷新，数据可投放至大屏展示。

▲系统提供预约管理统计分析功能，支持相关指标项的统计分析，包括以下内容：预约部位统计、预约人数统计、预约金额统计、登记工作量统计、号源占用率统计，同时具备可视化图表展示，支持打印和导出。**（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1. 执行科室预约

超声科室预约：

（1）统筹管理超声科室设备资源和预约资源；

（2）根据一定规则（比如孕周要求、空腹要求、项目合并、队列合并等），超声科护士合理安排患者的预约时间。

（3）▲系统具有对所有检查科室预约情况的查询功能，并且可按不同的查询条件进行查询，包括：日期、科室列表、诊室列表、全部号源、未预约、已预约，可显示所有检查设备的号源预约情况，并且通过颜色来加以区分。**（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放射科室预约：

（1）统筹管理CT科室、磁共振科室、放射科室的设备资源和预约资源；

（2）根据一定规则（比如扫描方式要求、检查时长要求等），安排患者的预约时间。

（3）▲系统提供对号源的灵活设置功能，比如将某个号源设为保留号，将某个号源设为普通号，新增附加号。**（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功能截图）**

内镜科室预约：

（1）统筹管理内镜科室的设备资源和预约资源；

（2）针对患者的检查方式（普通/无痛）、检查用药等，合理安排患者的预约时间及注意事项告知。

4、门诊诊间预约

门诊诊间预约提供给门诊医生在开出检查申请单后，在下医嘱后医生可根据患者的个人体症、检查设备预约的情况协助患者完成预约。

▲系统提供对患者档案的统一管理功能，可通过门诊号、住院号、姓名、黑白名单来查询患者相关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姓名、门诊号、就诊卡号、住院号、体检档案号、身份证号、黑白名单、分值、违约记录、操作人、操作时间。支持手动和自动管理黑名单功能，并提供预约违约记录统计查询。**（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5、病区诊间预约

病区诊间预约应用于各住院病区。通过开单科室权限，查看具有开单科室权限的所有检查项目数据。病区诊间预约提供分时段预约、一键预约、批量预约等预约操作。

▲系统支持提供最优检查预约方案，同时提供多种预约规则运算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队列规则、号源规则、检查项目规则、同天规则、同类型规则、占号规则、设备预约规则、项目间隔规则、时令排班规则、黑名单规则。**（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功能截图）**

1. 全自动预约

根据查询检查申请单，按照规则知识库的配置要求，完成全自动批量预约，预约完成后通过预约号票自动打印等。

（1）▲系统支持通过提供规则运算的参数配置，根据参数之间的关联、互斥、依赖等关系的运算，结合设备的使用情况，输出患者各个检查推荐的预约方案，预约方案可按需进行调整。**（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功能截图）**

（2）▲系统提供占号规则，支持先诊疗后付费的模式，可用虚拟信息先占检查号源，待患者到院检查时补信息及收费后自动生效。**（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功能截图）**

（3）▲系统提供规则运算的参数配置功能，其中可配置的参数类别包括但不限于患者基本信息参数、来源、优先级别、项目、部位、检查设备、检查时间等检查信息相关参数。**（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1. 移动应用预约

与移动终端上的APP、微信、支付宝等渠道整合，方便患者在家、在单位、在路上即可完成预约、改约业务。

▲系统支持无缝嵌入微信公众号、支付宝生活号、小程序等各类预约渠道应用软件。**（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国家权威机构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

8、自助机预约

（1）满足患者在医院自助机自助完成医技检查预约；

（2）尊重患者个性，合理化选择预约时间；

（3）提供患者多科室项目同时预约；

（4）系统支持B/S技术架构，可将检查预约界面及预约列表展示等嵌入于自助机、查询机等自助设备。

9、接口对接

检查预约平台提供标准化的数据接口给HIS、PACS、排队叫号、集成平台、移动应用、短信平台等。

▲系统提供接口配置的统一管理功能。**（投标人须满足此功能参数并提供功能截图）**

10、国产化适配能力

▲供应商需具备同类软件的国产化适配能力，包括国产化主流数据库、中间件的互认认证证书。**（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认证证书）**

**三、合同履约期限、质保期：**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100个日历日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

质保期：软件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四、承包方式：**

 固定总价包干

**五、报价要求：**

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本项目报价为固定总价，磋商报价应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相应服务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员工资、社保、各项保险、日常管理、耗材、福利、税金、第三方系统改造的接口费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服务项目所涉及到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六、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后，软件完全交付并上线正式运行，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90%；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10%余款。

**七、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人民币46.5万

最高限价：人民币46.5万，供应商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签约地点：溧阳 签约时间：

|  |  |
| --- | --- |
| 甲方（以下称甲方） | 乙方：（以下称乙方） |
| 住所地： | 住所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溧阳市人民医院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本次申请建设的一站式预约管理系统，能够将医院各检查科室检查项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诊间预约、预约中心预约（集中预约）、自助预约、手机预约、全自动预约等多种方式，采用动态规划算法、运筹学最短路径等算法自动规划预约时间，使患者可以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预约、检查，实现资源利用与管理。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编号： 。

2. 项目名称： 。

3. 具体内容： 。

4. 合同金额：人民币 元(大写： )。

**二、付款方式**

合同签署后，软件完全交付并上线正式运行，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额的90%；待质保期满后，一次性付清10%余款。

**三、合同履约期限、质保期、承包方式：**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100个日历日调试完毕，验收合格，交付甲方正常使用。

质保期：软件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2 年

承包方式：固定总价包干

1. **项目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五、其他服务**

严格遵守售后服务承诺，服务过程中出现任何问题，甲方与乙方联系，乙方在接到电话后 （时间）内到达现场提供现场服务。

有关内容如下：

1. 提供完整的检测计划，服务过程中遇到问题及时向甲方汇总汇报。

2. 乙方在响应文件中的其它服务承诺。

**六、相关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和见证方在验收时对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有权拒绝接收和追究违约责任。

2. 见证方有权监督乙方的服务，并对乙方的服务不符合响应文件承诺内容时加以指出乃至追究合同责任。

3. 甲方、见证方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责任。

4. 甲方、见证方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机密予以保密。

5.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6. 乙方有义务按响应文件中的检测服务承诺提供良好的服务。

**七、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如有违约，将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向对方支付本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若因乙方原因在合同规定期限内无法履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请示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取消其中标资格，甲方还将视情况在延迟服务期内每天按合同总额3‰的标准收取违约金，并提请采购监管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因不可抗拒力所导致的交货及付款延迟等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及本合同第八条处理。

2.乙方应严格遵守服务承诺，如有违约，将赔偿因服务违约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若因乙方未按承诺的响应及到场服务，追究服务违约的相关责任。

**八、不可抗力**

甲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乙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乙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服务时间到期以前及时向甲方和见证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以后，可以签订延期履行、部分履行补充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予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

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态度，对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违约行为进行及时的协商解决，如不能协商解决可向合同签约地法院通过法律诉讼解决。

**十、其它**

1.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乙方各执贰份、见证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执一份。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等是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4.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并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款执行。

甲方（印章）： 乙方（印章）：

甲方法人（签字）： 乙方法人（签字）：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日 期： 年 月 日

采购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在响应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中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磋商小组评分部分各项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各供应商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磋商小组成员评分及平均值计算均保留两位小数。

磋商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成交供应商。如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成交供应商。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则以开标签到先后顺序抽签确定成交供应商。

1. **评标标准**

| **序号** | **评审** | **分值** | **评分标准** | **评标依据** |
| --- | --- | --- | --- | --- |
| 1 | 报价 | 20 |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最终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最终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报价)×价格权值(20%)×100。 | 最终报价 |
| 2 | 技术指标 | 24 | 完全响应本项目采购需求技术参数并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得24分；采购需求技术参数中带“▲”项为重要技术参数，每有1项负偏离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扣2分；其余为一般技术参数，每有1项负偏离或未提供有效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偏离表及技术证明材料（如有要求） |
| 3 | 项目业绩 | 15 | 供应商具有2021年12月1日至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止，已完成类似管理平台项目业绩，合同以签订时间为准，每提供1份业绩合同得5分，同一单位项目不重复得分，最高得15分。 | 合同证明材料 |
| 4 | 认证体系 | 3 | 供应商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有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 **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书扫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有效的网页截图，未提供的或资料不全的或无效的不得分。** |
| 5 | 项目总体方案 | 8 | 项目平台、服务、调试、验收等详细方案，磋商小组综合比较，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强、可实施程度高，内容描述全面的得8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可实施程度良好，内容描述较为全面的得5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一般、可实施程度一般，内容描述较为简略的得3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实施程度较差，内容描述不全面的1分，其他不得分。 | 服务方案 |
| 6 | 项目进度、质量保证 | 8 | 项目进度、质量保证体系、项目实施期间与其他单位、部门的综合协调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强、可实施程度高，内容描述全面的得8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可实施程度良好，内容描述较为全面的得5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一般、可实施程度一般，内容描述较为简略的得3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实施程度较差，内容描述不全面的1分，其他不得分。 | 服务方案 |
| 7 | 服务团队人员保障 | 8 | 项目实施期间，服务团队人员进出医院，医院人员的安全保障措施提供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强、可实施程度高，内容描述全面的得8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可实施程度良好，内容描述较为全面的得5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一般、可实施程度一般，内容描述较为简略的得3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实施程度较差，内容描述不全面的1分，其他不得分。 | 服务方案 |
| 8 | 售后服务方案 | 8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的内容和详细方案、故障响应时间、重大故障的应急预案和措施、安装调试的安排、优惠条件等情况综合评审，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强、可实施程度高，内容描述全面的得8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可实施程度良好，内容描述较为全面的得5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一般、可实施程度一般，内容描述较为简略的得3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实施程度较差，内容描述不全面的1分，其他不得分。 | 服务方案 |
| 9 | 培训服务方案 | 6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实际需求提供培训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服务的内容和详细方案、培训的时间、培训内容等情况综合评审，提供切实可行的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强、可实施程度高，内容描述全面的得6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较为科学、合理、可实施程度良好，内容描述较为全面的得4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合理性一般、可实施程度一般，内容描述较为简略的得2分；项目实施方案设置科学性较差，合理性较差、可实施程度较差，内容描述不全面的1分，其他不得分。 | 服务方案 |

**注意事项：**

1、评标标准中涉及的相关证明文件，除了按照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评分中要求提供原件现场核查的材料，磋商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以备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过时不予接收。

2、为便于评分，请磋商供应商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供应商名称（公章） ：**

 **日 期 ：**

**响 应 文 件 目 录**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2、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参见附件）

★3、提供供应商为磋商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缴纳的2024年10月-12月连续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材料加盖社保部门签章或电子签章

★4、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5、声明函（格式参见附件）

★6、响应函（格式参见附件）

★7、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

★8、供应商情况表（格式参见附件）

**（二）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1、报价一览表（格式参见附件）

★2、偏离表（格式参见附件）

3、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项目负责人）（格式参见附件）

4、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格式参见附件）

5、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格式参见附件）

6、服务实施方案等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1、供应商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包含成功案例、业绩证明（供应商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2、供应商的信誉、荣誉、获奖证书或文件

3、供应商质量保证体系、环境保证体系等方面的认证证书

**（四）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和供应商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注：1.上述带★材料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附件1：**

###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授权\_\_\_\_\_\_\_\_\_\_\_\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为我方就ZYJS-SC2025007号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竞争性磋商活动的合法代理人，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事务，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 附件2：

 **声 明 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本公司是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议制度的；

2.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3.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4.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二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无不良行为记录，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5.本公司知晓并遵守：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6.本公司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7.本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供应商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

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 附件3：

### 响 应 函

致：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收到贵单位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公司决定参加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活动。据此函，我公司兹宣布同意如下：

1、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内容。

2、如果我们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严格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补充文件(如果有的话)，我们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4、我们同意从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响应文件，并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们愿意提供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及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们愿意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列的服务费收费标准。

7、如果我们中标，我们愿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并缴纳履约保证金。

8、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完成项目，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9.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开户行：

账 户：

纳税人识别号：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 附件4：

### 供 应 商 情 况 表

供应商（盖章）：

|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成立日期 |  |
| 企业地址 |  | 注册资本 | 万元 |
| 经营范围 |  |
| 营业面积（含厂房） |  平方米 |
|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  |
| 单位优势及特长 |  |
|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  |
| 最近2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
| 最近3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
| 最近3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  |
|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

### 附件5：

### 报价一览表

供应商（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一站式预约管理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  |
| --- |
| 项目总价 |
| 大写：小写： （人民币） |
| 合同履约期限：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报价一览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

### 附件6：

### 偏 离 表（商务、技术和服务条款）

供应商应对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质保期、交货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技术条款中打▲号指标逐条进行描述并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并提供证明材料（如有要求），否则作为负偏离。**

**2.技术条款中其他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其他技术指标要求，无偏离”。**

**3.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附在响应文件中。**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  |  |  |  |  |
| --- | --- | --- | --- | --- |
| **技术名称或商务条款类别** | **磋商文件****具体要求** | **响应设备参数或****响应内容** |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 | **证明材料所在页码** |
| **为了评审的需要，供应商应将技术条款中打▲号指标逐条进行描述并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并提供证明材料（如有要求），否则作为负偏离。** |  |
|  |  |  |  |  |
| **技术条款中其他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其他技术指标要求，无偏离”。** |
|  |  |  |  |  |
|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并按格式要求盖章签字附在响应文件中。**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7：**

**拟投入本项目人员配置情况表（项目负责人）**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  |  |  |
| --- | --- | --- |
| 姓名 |  |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
| 性别 |  |  |
| 年龄 |  |
| 职称 |  |
| 毕业时间 |  |
| 所学专业 |  |
| 学历 |  |
| 资质证书编号 |  |
| 其他资质情况 |  |
| 联系电话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8：**

**参加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毕业学校和学历 | 专业 | 职称 | 专业培训及证书 | 责任或分工 | 项目经历或主要工作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9：**

**相关业绩案例一览表**

项目编号：ZYJS-SC2025007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时间 | 项目甲方单位 | 项目名称 | 合同金额 | 单位地址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_\_\_\_\_\_\_\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友 情 提 醒**

**供应商：**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 请谨记磋商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磋商时间和地点。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天气及周边道路情况，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响应文件。

3、响应文件须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及《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响应文件密封口须加盖供应商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磋商小组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磋商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5、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6、本项目设有最高限价，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响应。

7、请仔细审阅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请按磋商公告相关要求进行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采购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2055

最后祝您竞标成功！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全文完）**